

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上午九点三十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郭满金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采取记名投票表决，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同日刊载的《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同日刊载的临 2015-035 号“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”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《工资总额控制和使用以及经营超额奖励的实施办

法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4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《年薪制实施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七月三十日